

# 乌兰浩特市2025年洮儿河路地下管网综合改造项目（洮儿河南路）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B15220020251127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

## 一、招标条件

本乌兰浩特市2025年洮儿河路地下管网综合改造项目（洮儿河南路）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214.33万元，招标人为乌兰浩特市市政工程建设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附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乌兰浩特市2025年洮儿河路地下管网综合改造项目（洮儿河南路）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乌兰浩特市2025年洮儿河路地下管网综合改造项目（洮儿河南路）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资质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需在本单位注册）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中标或预中标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的承诺函）。投标期间没有被当地司法机关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无涉及较重及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形。

3.3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要求：技术负责人1名（具有市政工程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市政施工员、市政质量员、市政质量负责人各1名提供有效的岗位证书（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安全员1名需提供合格有效的安全考核C类证书。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对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裁判文书网首页>>案由:刑事案件>>对单位行贿>>；查询时间为公告期间至投标截止之日前即可，需附网站上的查询记录截图。超出此期限视为无效。

3.7 财务要求：2022年至2024年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新成立未满三年的投标企业须提供从企业成立至今相应年份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1年的投标企业不须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8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成员应全部由施工企业组成，联合体成员总数不超过2家（含2家）。联合体内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不得在本项目同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对于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由联合体投标的必须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等招标事宜，牵头人未办理而由联合体其他成员办理的，将导致联合体投标被拒绝，联合体成员均需办理 CA 锁。

3.9 其他要求：投标单位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不得投标：（1）

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2）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其他原因被相应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并且目前正处于处罚期内的；（3）转包、违法分包工程；3.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1-13 17:00:00到2026-01-20 17:30:00。**

获取方式：投标人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中无需报名，直接获取招标文件即可。（注：已办理CA锁的企业可在业务系统内进行网上投标，没有CA锁的企业需办理企业CA锁后方可投标）。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2-04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截止之前须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参与开标。同时，投标人须在指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30分钟。（业务咨询电话：0512-58188511）。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2-04 09: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

####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本招标公告仅在内蒙古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zbgg.nmgztb.com.cn](http://zbgg.nmgztb.com.cn)）发布，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兰浩特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九、联系人**

招标人：**乌兰浩特市市政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都林街铁西北大路35号**

联系人：**商利润**

电话：**0482-8318322**

邮件：**[13948999613@163.com](mailto:13948999613@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陶德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陶然巷9栋2-201号

联系人: 红霞

电话: 15848930598

邮件: [982551561@qq.com](mailto:982551561@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盖章)

# 乌兰浩特市2025年洮儿河路地下管网综合改造项目 (洮儿河南路) 二次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乌兰浩特市2025年洮儿河路地下管网综合改造项目(洮儿河南路)由乌发改审发(2024)95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乌兰浩特市市政工程建设服务中心,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 乌兰浩特市2025年洮儿河路地下管网综合改造项目(洮儿河南路)二次

2.2 建设地点: 乌兰浩特市洮儿河路。

2.3 建设规模: 改造排水管网双侧最大管径DN1200长度11.918米, DN800长度2854米, 给水管线最大管径DN500长度1410米, 恢复路面26704平方米。

2.4 招标范围: 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2.5 招标控制价: 22143274.77元

2.6 工程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的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达到合格标准。

2.7 计划建设工期: 2026年02月10日至2027年02月10日。以上开竣工时间为暂定时间, 以招标人最终确定的开竣工时间为准。

2.8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即在开标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需在本单位注册）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中标或预中标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的承诺函）。投标期间没有被当地司法机关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无涉及较重及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形。

3.3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要求：技术负责人1名（具有市政工程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市政施工员、市政质量员、市政质量负责人各1名提供有效的岗位证书（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安全员1名需提供合格有效的安全考核C类证书。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对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裁判文书网主页>>案由：刑事案件>>对单位行贿>>；查询时间为公告期间至投标截止之日前即可，需附网站上的查询记录截图。超出此期限视为无效。

3.7 财务要求：2022年至2024年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新成立未满三年

的投标企业须提供从企业成立至今相应年份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1年的投标企业不须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8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成员应全部由施工企业组成，联合体成员总数不超过2家（含2家）。联合体内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联合体各方不得在本项目同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对于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

由联合体投标的必须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等招标事宜，牵头人未办理而由联合体其他成员办理的，将导致联合体投标被拒绝，联合体成员均需办理CA锁。

3.9其他要求：投标单位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不得投标：

- (1) 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2) 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其他原因被相应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并且目前正处于处罚期内的；
- (3) 转包、违法分包工程；

3.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01月13日至2026年01月20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4.2投标人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中无需报名，直接获取招标文件即可。（注：已办理CA锁的企业可在业务系统内进行网上投标，没有CA锁的企业需办理企业CA锁后方可投标）

##### 4.3企业信息注册及CA锁办理

1) 实体CA锁办理：中心现已引进3家CA锁办理企业，投标人可自行选择任意一家企业办理CA锁，线上线下均可办理，办理流程及收费标准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办事指南，办理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罕山中街83号，公铁立交桥北侧，原盟公安局办公楼）一楼103，办公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办公电话：0482-8315782（江苏翔晟）、0482-8370125（内蒙古一证通）、0482-8370079（内蒙CA）。

2) 移动端CA锁办理：中心已上线移动端CA办理功能，手机端下载“新点标证通”APP即可申请。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11（新点标证通）。

4.4招标文件确需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统一在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

w/index.html)上公布,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请潜在投标人密切关注相关信息,未关注者后果自行承担。

4.5如对公告内容有疑问或质疑的,请联系招标代理或招标人。

4.6该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如发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吃拿卡要等腐败行为,请在工作时间拨打监督举报电话:0482-8370588/0482-8370096。

4.7注:本次招标为全流程网上电子招投标项目,所有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上传电子版加密投标文件。(如在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遇到问题,请拨打0512-58188511咨询)。

4.8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截止之前须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参与开标。同时,投标人须在指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30分钟。(业务咨询电话:0512-58188511)

## 五、发布公告媒介

本招标公告仅在内蒙古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zbgg.nmgztb.com.cn](http://zbgg.nmgztb.com.cn))发布,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 六、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为：2026年02月04日上午09：00时（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开标地点）：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乌兰浩特市市政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

联 系 人：商利润

联系电话： 0482-8318322

招标代理公司：内蒙古陶德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联系人：红霞

电 话：0471-4933628